

项目编号：ZYZB-CG2022-211

## 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西安市灞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 - 1 -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    | - 6 -  |
| 第三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 - 30 - |
| 第四章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 - 49 - |
| 第五章 | 评标办法 .....     | - 53 - |
| 第六章 | 采购需求及要求 .....  | - 59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和平路与东十道巷交叉口向东20米)综合楼5楼505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9月0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YZB-CG2022-211

项目名称: 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1,500,000.00元

采购需求:

| 合同包号 | 合同包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预算金额(元)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合同履行期限     |
|------|-----------|------------|--------------|---------|------------|
| 1    | 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 | 详见招标文件     | 1,500,000.00 | 否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6) 书面声明：（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二）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

务的书面声明；（三）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8月15日至2022年08月1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和平路与东十道巷交叉口向东20米）综合楼5楼505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09月05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和平路与东十道巷交叉口向东20米）综合楼5楼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和平路与东十道巷交叉口向东20米）综合楼5楼会议室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获取招标文件需携带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获取，谢绝邮寄）。

3.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灞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纺一路 809 号

联系方式：029-8951224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 71 号综合楼 5 楼

联系方式：1779168169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孔仙、赵鹏飞

电话：17791681696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14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事项表

前附事项表是对招标文件各章节条款项和特别约定事项的详细说明与具体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当作出符合性、有效性、实质性响应。否则，所引发的不利后果或者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正文与前附事项表表述不一致时，以前附事项表为准。

#### 1、第一、二章前附事项

|     |          |   |
|-----|----------|---|
| 1.1 | 采购项目名称   | 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   |
| 1.2 | 采购项目编号   | ZYZB-CG2022-211   |
| 1.3 | 采购人信息    | 名称：西安市灞桥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br>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纺一路809号<br>联系方式：029-89512242 寇老师   |
| 1.4 |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名称：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br>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综合楼五楼<br>联系方式：17791681696 孔仙 赵鹏飞   |
| 1.5 | 项目概况及预算  | 项目概况：对区域内重点道路纺一路、纺正街等地段行道树、绿篱进行夜间亮化及灯光造型装饰，对现有景观小品、绿雕进行夜间亮化、更新，完成景观小品、绿雕周边鲜花摆放、更换绿植等美化工作，并提供绿雕、景观小品维护、管理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br>项目预算/上限价：人民币1500000.00元 |



|     |         |  |
|-----|---------|--|
| 1.6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以下特定资格条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p> <p>(6) 书面声明：（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p> |
|-----|---------|--|

|      |                                 |  |
|------|---------------------------------|--|
|      |                                 |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二）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三）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
| 1.7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8  | 投标文件递交<br>截止时间及开<br>标时间         | 2022年09月05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
| 1.9  | 投标地点及开<br>标地点                   | 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和平路与东十道巷交叉口向东20米）综合楼五楼会议室   |
| 1.10 | 有关资格审<br>查、投标文件<br>有效性的特别<br>提示 | <p>A. 招标文件“第二章 前附事项表1.6款 投标人资格要求”需提供资格审查的证明材料及“评审要素一览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应按“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入“第7部分 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的证明材料1、2、3、4项，除招标文件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5、6项按“格式”填写并在指定落款处按要求签署盖章；资格证明材料为投标人资格必备要件，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未通过者，<b>投标无效</b>。如有“原件备查”项，应携带原件于审查环节递交。</p> <p>B. 投标文件的份数、章节、页码、装订、编制、签署、封装等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招标文件“第三</p> |

|      |                  |   |
|------|------------------|---|
|      |                  | <p>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除注明“格式自拟”外，均应按照给定格式填报内容及签署。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的<b>投标无效</b>。</p> <p>C. 投标文件的印鉴签署应使用公章，不允许使用“业务专用章”等非公章印鉴签署。未按要求用印签署的，<b>投标无效</b>。</p>   |
| 1.11 | 投标备选方案           | 不接受   |
| 1.12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踏勘   |
| 1.13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
| 1.14 | 澄清、修改、质疑         | 见本章第2.8条、第2.9条  |
| 1.15 | 投标文件的递交、份数、密封、标记 | <p>A.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出示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递交的，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证明递交人身份。</p> <p>B. 投标人应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u>壹</u>份和副本<u>肆</u>份，电子版<u>壹</u>份（U盘），报价一览表<u>壹</u>份；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供投标文件正本的word版本及PDF版本（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投标文件应在指定页面落款处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p> <p>C.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文件的<b>正本需单独密封（电子版封</b></p> |

|         |         |  |
|---------|---------|--|
|         |         | <p>装在投标文件正本内),所有副本,可以分开单独密封,也可以整装密封,报价一览表除在投标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在每个封袋上标明“正本及电子版/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并标记。</p> <p>D. 所有包装封袋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段(如有)、投标人名称和“开标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参考附件A),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p> <p>E. 允许投标文件副本为本正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p> |
| 1.16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不少于90日历日  |
| 1.17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p>A. 人员构成:共<u>5</u>人组成。其中专家<u>4</u>名;采购人代表<u>1</u>名。</p> <p>B. 专家产生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产生。</p>  |
| 1.18    | 代理服务费   |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收取。  |
| 2、投标保证金 |         | 无  |

|                    |            |  |
|--------------------|------------|--|
| <b>3、第四、五章前附事项</b> |            |  |
| 3.1                | 服务期        | 签订合同后 <u>30</u> 日历日内完成全部采购内容   |
| 3.2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3                | 质量要求       | 达到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 3.4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3.5                | 结算方式       |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预付款；项目进度达到50%及以上，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70%；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
| 3.6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标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评分要素一览表”   |
| <b>4. 其他</b>       |            |  |
| 4.1                |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  | 对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
| 4.2                | 信用查询时间     | 为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至资格审查工作结束   |
| 4.3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 三  |

## 1. 释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前附事项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见前附事项表。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监督管理机构：指依法对政府采购活动履行监督管理职能的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1.5 标书：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1.6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扶持福利企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 2. 招标及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编制、审定、备案与获取，依照政府采购程序办理。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报名登记手续获取招标文件，获取的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项目使用，其所获权利不得转让。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2 招标文件对招标投标事宜提出明确要求和具体说明，投标人应仔

细阅读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全部内容，因在阅读、理解招标文件内容上产生疏漏、误解，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3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评标办法

第六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2.4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前附事项表为准；前附事项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2.5 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接受社会监督，坚决制止和杜绝违背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现象的发生。

2.6 采购人、投标人应优先采购、选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2.7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小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提交《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企业和监狱、戒毒企业

须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享受小微企业相同的政府采购政策,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 2.8 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

2.8.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投标人未回复的,视同已知晓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因潜在投标人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通知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2.8.2 澄清、修改或补正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2.9 质疑的提出与答复

2.9.1 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等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的投标人,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2 书面质疑应由法定代表人提交的,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的,必须向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



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等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书面质疑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的采购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2)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质疑人的地址、联系方式等；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及必要的法律依据；
- (5) 提起质疑的日期。

2.9.3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未按规定程序和渠道提出质疑的；
- (2) 超过质疑期限的；
- (3) 书面质疑的形式和内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
- (4) 提出的质疑事项已经明确答复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予受理的条件。

2.9.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质疑签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同时通知与处理结果有关的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2.9.5 采购代理机构在作出书面答复之前，可以采取现场解答的方式向质疑人通报初步处理结果。投标人认可处理结果的，可在出具书面申请后撤回质疑或者放弃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再进行书面答复。

2.9.6 投标人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驳回质疑，并对投标人无效质疑情况记录存档：

- (1) 无具体的质疑事项，或者质疑事项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2) 质疑内容涉及评标工作细节、其他投标人投标资料等保密事项且无法提供信息的合法来源的；

(3) 质疑已经处理并明确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2.9.7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报请采购人申请上级采购管理部门作出处罚。

2.10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3. 投标及投标文件

3.1 投标人应当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与采购项目相适应的专业资质、许可、批准、认证、认定等证件文书，以及国家强制认证产品证书，并按照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见前附事项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交相应的证件、文书、资料，接受资格审查。

3.2 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2.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和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2.2 以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2.3 符合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注：若前附事项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3 如前附事项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3.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3.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3.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3.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内容提交。

3.3.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3.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前附事项表。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3.6 投标范围

3.6.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多个标段进行投标或者中标，除非在前附事项表中另有规定。

3.6.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标段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及要求”所列的

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6.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 3.7 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3.7.1 投标文件由“正本、副本、电子版、报价一览表”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3.7.2 上述所有文件、资料、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及专用名不受此限），使用的计量单位为公制单位（有特殊规定的除外）。

3.7.3 投标人应按前附事项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和报价一览表，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投标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统一胶装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精装、线装），且需编制目录并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7.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指定页面落款处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则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3.7.5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报价、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标准、技术标准、招标范围、商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

人必须保证其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6 若前附事项表未要求提供技术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只能提交唯一的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 3.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3.8.1 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投标文件的**正本需单独密封**（电子版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内），所有副本，可以分开单独密封，也可以整装密封，报价一览表除在投标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密封，在每个封袋上标明“正本及电子版/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并标记。

3.8.2 标记要求：所有包装封袋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标段（如有）、投标人名称和“开标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参考**附件A**），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8.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3.8.4 投标人应当按前附事项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指定地点一次性递交全部投标文件。

3.8.5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送达时间及密封情况等事项，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递交接收手续完毕的投标文件由承办人妥善保管，并向投标人出具回执，任何人不得擅自解密、拆封、调换和退回。

3.8.6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之后，任何人上传、送达、投递的投标文件和文书资料，采购代理机构一律拒绝接收。

3.8.7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3.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9.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第 3.8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提出书面申请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3.9.3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9.4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依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之规定办理。

### 3.10 投标报价

3.10.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10.2 投标人对投标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3.10.3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3.10.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10.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3.10.6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 3.11 投标有效期

3.11.1 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投标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11.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3.12 投标保证金

无

### 3.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 4. 开标及评标

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参会人员、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4.2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文件，检查投标文件的递交份数并以公开宣读的形式将投标文件正本中报价一览表所填写的全部内容公布，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存档备案。

4.3 对未现场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4.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或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4.5 组建评标委员会及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4.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见前附事项表），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组成，开标前任何人无法获悉专家名单。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4.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资格证明材料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未通过者，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4.5.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4.5.4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4.5.5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5.6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3)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6 投标文件的澄清

4.6.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

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4.6.2 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多处内容交叉不符的，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7)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和内容，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无效**。

4.7 比较与评价

4.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4.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采用在前附事项表中规定的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五章 评标办法”：

4.8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9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全体与会工作人员应当执行评标工作的各项保密规定。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控制评标现场的人员出入，评委会成员及与会人员应予以支持配合。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执行，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4.10 纪律与监督

4.10.1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4.10.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4.10.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工作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10.4 参与评标活动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11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程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5. 定标与合同授予

### 5.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前附事项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5.2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5.3 签订合同

5.3.1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5.3.2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3.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第 3.12.6 条执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3.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6. 招标代理服务费

6.1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标准。

附件 A

投标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正本及电子版/副本/报价一览表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标段（如有）：

投 标 文 件  
(开标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电话：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_\_\_\_\_项目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2022年 月 日



# 目 录

|      |                 |
|------|-----------------|
| 第1部分 | 投标函.....**      |
| 第2部分 | 报价一览表.....**    |
| 第3部分 | 投标人概况及承诺.....** |
| 第4部分 | 其他声明函.....**    |
| 第5部分 | 技术投标方案.....**   |
| 第6部分 | 商务投标方案.....**   |
| 第7部分 | 资格证明材料.....**   |

## 第1部分 投标函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_\_\_\_份及报价一览表\_\_\_\_份。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4.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5.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在中标后向贵方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6. 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并愿承担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2022年\_\_\_\_月\_\_\_\_日

## 第2部分 报价一览表

### 2.1 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投标内容          | 投标总价（元）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 |         |     |    |
| 报价声明：         |         |     |    |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2分项报价表

| 序号    | 项目内容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总计金额： |      |      |    |       |       |    |

备注：分项报价应结合招标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内容自主填写报价。

本表格式可根据实际内容自主拟定。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3部分 投标人概况与承诺

### 3.1 投标人企业简介（据实编写）

## 3.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单位：元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住所               |                       |      |      |    | 营业期限       |            |            |
| 类型               |                       | 注册资本 |      |    | 成立时间       |            |            |
| 法定代表人            |                       | 职 务  |      |    | 电 话        |            |            |
| 公司网址             |                       |      |      |    | 电子邮箱       |            |            |
| 营业范围             |                       |      |      |    |            |            |            |
| 开户银行             | 开户行名称                 |      |      |    |            |            |            |
|                  | 开户行账号                 |      |      |    |            |            |            |
| 上一年度<br>企业销售额    |                       |      |      |    |            |            |            |
| 上一年度<br>综合纳税额    |                       |      |      |    |            |            |            |
| 上一年度<br>社保缴纳额    |                       |      |      |    |            |            |            |
| 人员构成             | 职工总数                  | 管理人员 | 技术人员 | 员工 | 高级职称<br>人数 | 中级职称<br>人数 | 初级职称<br>人数 |
|                  |                       |      |      |    |            |            |            |
| 近年发生的诉讼<br>及仲裁情况 | 须如实填写，没有仲裁、诉讼事项的填写“无” |      |      |    |            |            |            |

### 3.3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标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标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2022 年\_\_月\_\_日

## 第4部分 其他声明函

### 4.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4.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核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4.3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

月\_\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第5部分 技术投标方案

### 5.1 技术偏离表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 5.2 项目人员配置

| 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    |       |       |      |           |
|----------|----|-------|-------|------|-----------|
| 1. 项目负责人 |    |       |       |      |           |
| 姓名       | 年龄 | 职务    | 资格、职称 | 从业年限 |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
|          |    |       |       |      |           |
| ...      |    |       |       |      |           |
| 2. 技术人员  |    |       |       |      |           |
| 姓名       | 年龄 | 资格、职称 |       | 从业年限 |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
|          |    |       |       |      |           |
| ...      |    |       |       |      |           |
| 3. 辅助人员  |    |       |       |      |           |
| 姓名       | 年龄 | 学历/职称 |       | 工作年限 |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
|          |    |       |       |      |           |
| ...      |    |       |       |      |           |

5.3 投标人完成项目的保障能力、实施计划。

5.4 服务方案（根据“采购文件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及“评审要素一览表”自行编写服务方案）

## 第6部分 商务投标方案

### 6.1 商务条款偏离表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6.2 投标人按照“评审要素一览表”履约能力的内容,编制商务投标方案。

## 第7部分 资格证明材料

### 7.1 编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近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附格式）

(6) 书面声明：（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二）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三）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附格式）



### 书面声明（一）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书面声明（二）

致：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且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标人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三） （格式自拟）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 7.2 编制要求提供的评审证明材料（如有）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灞桥区亮化美化项目

## 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 合同协议书

甲方（招标人）：\_\_\_\_\_

乙方（中标单位）：\_\_\_\_\_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由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_\_\_\_\_（以下简称“甲方”）确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_\_\_\_\_  
\_\_\_\_\_

###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服务至验收合格的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三）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 三、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期：\_\_\_\_\_。

（二）服务地点：\_\_\_\_\_。

### 四、付款

1、以合同约定为准。

2、由甲方负责结算，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财

务部门要求的等额合规发票。

## 五、服务方案

(一) 服务方案：

(二) 服务承诺：

## 六、其它事项

(一) 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七、服务质量：**符合规范标准的合格要求。

## 八、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招标要求，招标人会同监督机构、招标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中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 验收依据：

-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澄清函；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

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 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 全面履行合同, 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_\_\_\_份, 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代 理 人:

代 理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帐 号:

开户银行: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工作程序如下：

1. 投标人资格审查；
2. 投标人符合性审查；
3. 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4. 投标文件的比较、评审；
5. 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一、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投标人法定代表授权书的完整性、有效性、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信用查询不符合要求的。

###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3、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7、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书面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见评审因素和指标内容。

4.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5. 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如采用综合评分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A.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B.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C.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采购公正评审的。
- D.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7 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和义务：

A. 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B. 义务：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表1 评审要素一览表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  |    |
|--|--|----|
| 2、评审内容：  |  |    |
| 评审内容   | 评审要素   | 分值 |
| 投标报价   | 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修正后的所有合格投标人的评审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的价格分按下式计算：价格分=（评分基准价/评审价）×基准分值   | 10 |
| 服务方案   | <p>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配备：</p> <p>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计7-10（含）分；</p> <p>人员配备情况一般，专业基本齐全，计3-7（含）分；</p> <p>人员配备欠合理，专业不够齐全，计0-3（含）分。</p>                         | 10 |
|  | <p>工作组织方案：</p> <p>工作组织计划安排具体，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全面，计7-10（含）分；</p> <p>工作组织计划安排较具体，针对性较强，保证措施较全面，计3-7（含）分；</p> <p>工作组织计划安排满足基本要求，计0-3（含）分。</p>         | 10 |
|  | <p>项目实施方案：</p> <p>项目实施方案完整、可操作性强、细节考虑到位，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计10-15（含）分；</p> <p>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有相对的可操作性，描述良好，计5-10（含）分；</p> <p>项目实施方案满足基本要求，计0-5（含）分。</p> | 15 |

|      |   |    |
|------|---|----|
|      | 安全保障措施，根据措施的可实施性、全面性程度，计0-5分。                       | 5  |
|      | 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措施的可实施性、全面性程度，计0-5分。                       | 5  |
|      | 机械配备投入计划，根据措施的可实施性、全面性程度，计0-5分。                     | 5  |
|      | 材料投入计划及材料质量保障措施，根据措施的可实施性、全面性程度，计0-5分。              | 5  |
|      | 文明、环保措施，根据措施的可实施性、全面性程度，计0-5分                       | 5  |
|      | 服务经验、新材料、新技术和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0-5分。                       | 5  |
| 履约能力 | 业绩：投标人提供2019年1月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的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每提供1份计5分，满分15分。 | 15 |
|      | 服务承诺：根据投标人承诺的可行性、招标人的受益程度进行评审，计0-10分。               | 10 |

## 第六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序号 | 项目内容  | 计量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 1  | 装饰灯<br>[项目特征]<br>1. 名称:LED灯带缠树<br>2. 一颗树LED灯240m, 一棵树挂7个LED圆彩球灯<br>3. LED灯型号2835-120\220V, 圆彩球灯直径30cm<br>4. 每棵树缠树高度约6米, 间距3cm/圈<br>5. 香王收费站路口、纺一路整段<br>[工作内容]<br>1. 安装  | 套    | 251 |    |
| 2  | 装饰灯<br>[项目特征]<br>1. 名称:LED灯带缠树<br>2. 一颗树LED灯240m, 一棵树挂5串小灯笼串<br>3. 型号2835-120\ 220V, 灯笼直径10cm, 每串5个绒面小灯笼<br>4. 每棵树缠树高度约6米, 间距3cm/圈<br>5. 堡子村十字至纺正街十字<br>[工作内容]<br>1. 安装 | 套    | 206 |    |

|   |  |                |      |  |
|---|--|----------------|------|--|
| 3 | <p>装饰灯</p> <p>[项目特征]</p> <p>1. 名称:流星雨灯带</p> <p>2. 型号:2835-120 220V</p> <p>3. 规格:一棵树LED灯240米,一套8根流星雨吊垂,LED灯带10米一条</p> <p>4. 安装高度:8m以上</p> <p>5. 新寺十字</p> <p>[工作内容]</p> <p>1. 支架制作、安装</p> <p>2. 安装</p> | 套              | 102  |  |
| 4 | <p>装饰灯</p> <p>[项目特征]</p> <p>1. 名称:灯网装饰</p> <p>2. 规格:4*6m<sup>2</sup></p> <p>3. 安装部位:香王收费站、纺织城收费站雪松装饰、堡子村转盘十字</p> <p>[工作内容]</p> <p>1. 支架制作、安装</p> <p>2. 安装</p>  | m <sup>2</sup> | 1344 |  |
| 5 | <p>电气配线</p> <p>[项目特征]</p> <p>1. 导线型号、材质、规格:BV-2*4mm<sup>2</sup></p> <p>[工作内容]</p> <p>1. 配线</p> <p>2. 管内穿线</p>  | m              | 2510 |  |
| 6 | <p>电气配线</p> <p>[项目特征]</p>  | m              | 5176 |  |

|    |  |   |      |  |
|----|--|---|------|--|
|    | 1. 导线型号、材质、规格:BV-2*1.5mm <sup>2</sup><br>[工作内容]<br>1. 配线<br>2. 管内穿线                  |   |      |  |
| 7  | 电气配线<br>[项目特征]<br>1. 导线型号、材质、规格:BV-2*10mm <sup>2</sup><br>[工作内容]<br>1. 配线<br>2. 管内穿线 | m | 3960 |  |
| 8  | 小电器<br>[项目特征]<br>1. 名称:漏电保护器2P63A<br>2. 规格:63A<br>[工作内容]<br>1. 安装<br>2. 焊、压接线端子      | 个 | 40   |  |
| 9  | 小电器<br>[项目特征]<br>1. 名称:交流接触器<br>2. 型号:CJX2-1210<br>[工作内容]<br>1. 安装<br>2. 焊、压接线端子     | 个 | 13   |  |
| 10 | 小电器<br>[项目特征]<br>1. 名称:微电脑时控开关<br>2. 型号:2P63A<br>[工作内容]                              | 个 | 13   |  |

|    |  |   |     |  |
|----|--|---|-----|--|
|    | 1. 安装<br>2. 焊、压接线端子  |   |     |  |
| 11 | 配电箱<br>[项目特征]<br>1. 名称: 配电箱<br>2. 规格: 45*30cm<br>[工作内容]<br>1. 安装<br>2. 焊、压接线端子                       | 台 | 13  |  |
| 12 | 标志牌<br>[项目特征]<br>1. 材料种类、规格: PVC板<br>2. 标志板规格、种类: 16*32cm<br>[工作内容]<br>1. 选料<br>2. 标志牌制作<br>3. 运输、安装 | 个 | 100 |  |
| 13 | 发光鹿造型一<br>[项目特征]<br>1. 尺寸: 1.8*1.3*2.35米<br>2. 材质: 不锈钢<br>3. 预埋构件配地脚螺栓固定<br>4. 香王收费站入口               | 组 | 1   |  |
| 14 | 发光鹿造型二<br>[项目特征]<br>1. 尺寸: 2.3*1.05*3.65<br>2. 材质: 不锈钢<br>3. 预埋构件配地脚螺栓固定<br>4. 香王收费站入口               | 组 | 1   |  |



|    |   |   |   |  |
|----|---|---|---|--|
| 15 | 老虎彩灯<br>[项目特征]<br>1. 尺寸：8m*5.5<br>2. 材质：骨架及绸布包面<br>3. 预埋构件配地脚螺栓固定<br>4. 纺织城收费站入口  | 套 | 1 |  |
| 16 | 发光字<br>[项目特征]<br>1. 尺寸：1.5*5.3m<br>2. 材质：8cm宽铝型材包边，透光亚克力板敷面，30*30*2.5不锈方钢骨架<br>3. 预埋构件配地脚螺栓固定<br>4. 纺织城收费站入口  | 套 | 1 |  |
| 17 | 绿雕改造<br>[项目特征]<br>1. 拆除并外弃原有仿真绿植和字体图案,尺寸60m <sup>2</sup> ,双面拆除<br>2. 加重新装饰防晒绿雕以及新增图案<br>3. 增加发光字,高1.8m,宽4.4m,厚0.6m;材质双层亚克力板<br>4. 增加发光中国结,长1.8m,宽0.8m,材质双层亚克力板<br>5. 灞桥区政府门前绿雕<br>[工作内容]<br>1. 拆除<br>2. 新做绿雕制作、运输、安装<br>3. 新做字体制作、运输、安装 | 个 | 1 |  |



陕西中远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和平路71号综合楼五楼

电 话：17791681696

电子邮箱：798433694@qq.com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西大街支行

帐 号：8060 1060 1421 0045 86

---